

## 國家環境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320680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  
260號

聯絡人：吳文琴

電話：(03)4915818#75252

電子信箱：wcwu@moenv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環境保護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環研教字第11451117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 (1145111745-0-0.pdf)



主旨：本院訂於本(114)年10月1日辦理「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  
污染物防制及減量實務訓練班」，請指派業務相關人員報  
名參訓，並轉知委託機構及所轄相關事業單位指派適員報  
名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訓練目的：

(一)強化公私場所空氣污染防制法規規範及實務作為，以持  
續降低國內逸散性粒狀污染物質排放。

(二)配合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  
理辦法修正，強化專責人員對於新增規定之因應改善做  
法。

二、參訓對象：各級環保機關人員、公私場所空氣污染防制專  
責人員及環保顧問業人員；非公務體系人員訓練費用每人  
新臺幣1,200元（含實務觀摩接駁交通費及保險費），於參  
訓當日現場報到繳費。

三、訓練日期及地點：本年10月1日（星期三），於本院3樓第

空氣品質科 收文:114/09/03



A41140050746 有附件

二教室。

四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本年9月16日止，依報名優先順序納訓，報名人數計60人，額滿即截止報名。

五、報名班期密碼：F115511401。

六、訓練期間由本院提供學員午膳及往返本院至高鐵桃園站接駁車，有需要者，請於報名時勾選，接駁車登記搭乘人數不足10人則不派車。

七、參訓人員核定名冊於開班前一週以電子郵件通知，未獲參訓通知者，請勿自行前來（參訓名冊可於開課前3日上網查閱）。

八、環保專業訓練線上報名步驟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登入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cord.moenv.gov.tw/>，將游標指向「環保專業訓練」，進入「開班資訊」。

(二)正確選定本案訓練之「班別名稱」、「期別」後，點選「薦送報名」，鍵入報名班期密碼（密碼首位為英文字大寫）。

(三)依線上報名應填資料表，鍵入報名人員資料，按儲存，確認成功與否（報名後系統會自動以E-Mail回覆，已受理報名處理中）。

(四)登錄「學員分類」及「單位名稱」欄，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、各級環保機關人員：請點選「環保機關」再按下「查詢機關代碼」按鈕，選取單位機關代碼。

2、非公務機關人員：請點選「事業（企業）機構、團體或個人」，於「單位名稱」欄直接輸入機構名稱。

(五) 登入報名資料時，標示\*欄位，為必填欄位，請務必鍵入資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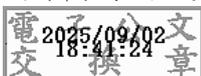
(六) 電子信箱（參訓本人）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俾便發送調訓及上課通知。

九、檢附課程表。

十、本案聯絡人：本院環教認證中心吳文琴專員，電話：(03) 4915818轉75252。

正本：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

副本：環境部大氣環境司



裝

訂

線

